



碧差汶府教育部一区办公室通知

（碧差汶府教育部一区办公室关于加强碧差汶府各学校公开、公正、透明管理与建设的通知）

自 1997 年，根据宪法，泰国政府就已出台各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加强政府公开、公正、透明的良好作风建设。2017，更是将其上升为了国家战略国策，致力于加强政府工作人员正确价值观念的培育和良好思想道德品质的建设，严厉打击政府工作人员的贪污腐败行为，从而提高政府工作的效能，使政府更好地服务于民。为了响应政府出台的关于加强政府公开、公正、透明的作风建设，加强政府工作人员正确价值观念培育和良好思想道德品质的建设和建设高效、服务型政府的各项政策，碧差汶府教育部一区办公室号召碧差汶府所有学校领导人（校长）亦加强自身公开、公正、透明的工作作风建设，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来处理学校各项事务

1. 公开、透明地进行学校管理，平等公、正地对待每位学生，高效处理学校各项事务。
2. 校长及全体教职工的行为都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3. 加强学校全体教职工正确价值观念和良好思想道德品质的培育以及科学文化知识的再教育，并将其运用于校园管理、建设与教学工作中。
4. 提高全体教职工抵制、打击贪污腐败的意识，培育教职工国家利益高于个人利益的思想意识，从而形成严厉抵制贪污腐败的校园学术氛围。
5. 提高学生不良信行为将会带来严重后果的意识。
6. 向社会公开学校的财务收支状况，虚心接受民众的检查。

7. 坚决拒绝受贿行贿，贪污腐败行为，严格遵守国家反贪污委员会的各项规定，严于律己。

8. 与政府或社会其他部门协调合作，严厉打击贪污受贿等腐败行为，切实落实国家战略国策。

9. 设立社会咨询评、价平台，聆听民众的建议与意见，了解民众对学校工作的满意情况。

10. 开通民众投诉热线，接受民众监督。

11. 教育部门内各部门相互协调合作，共同打击贪污腐败等各种不正当行为。

12. 一旦发现贪污腐败行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给予严厉处罚。



校长签字（盖章）：Mr. Amnart Boonsong

（碧差汶小学校长）

碧差汶府教育部一区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4 日